

证券代码：300538

证券简称：同益股份

编号：2018-087

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邵羽南先生召集，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10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、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18 年 10 月 25 日上午 10:00 在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旺社区 N12 区新湖路 99 号壹方中心北区三期 A 塔公司 10 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、记名表决方式召开。

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7 名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等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：

（一）会议以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>的议案》；

公司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完成了《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的编制及审议工作。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就该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，公司监事会出具了书面审核意见。

《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》具体内容于 2018 年 10 月 26 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；

《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具体内容于 2018 年 10 月 26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(二) 会议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, 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;

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具体内容于 2018 年 10 月 26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,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具体内容于 2018 年 10 月 26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公司全体董事签字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;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六日